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郭孝瑜

電話：5523359

傳真：05-5372675

電子信箱：60426@y1c.edu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莿桐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二字第10924493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.PDF、教育部令.pdf、2至4育兒津貼作業要點修正規定.pdf
(109YE07727_1_22100618884.pdf、109YE07727_2_22100618884.pdf、
109YE07727_3_22100618884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發放二至四歲幼兒育兒津貼作業要點」第3點、第6點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9年12月17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144308B號令修正發布，並自110年1月1日生效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9年12月1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144308C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